

# 武汉市优抚医院 2022 年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优抚医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优抚医院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优抚医院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优抚医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武汉市优抚医院面向全市退役军人、军休群体及优抚对象提供医疗康复、疾病预防、卫生指导和医疗保健服务，同时也兼顾辖区居民的医疗保健需要。

### 二、机构设置

武汉市优抚医院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下设办公室、党办、监察科、财务科、工会、信息科、保卫科、总务科、设备科、医务科、护理部、科教科、公共卫生科等 13 个职能科室及门诊部、5 个精神病区、2 个退役军人精神科病区、2 个心理病区、1 个外科（骨科）病区、1 个内科病区、1 个康复科病区、1 个睡眠专科病区、1 个血液净化中心。

### 三、人员构成

武汉市优抚医院编制人数 192 名，实有在职人数 180 名，全部为全额事业编制。

离退休 163 人，其中：离休 3 人，退休 160 人。

## 第二部分 武汉市优抚医院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表 10-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1

##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优抚医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9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11628.91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15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7189.9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02.0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721.22	本年支出合计	18721.2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8721.22	支 出 总 计	18721.2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公开表2

###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优抚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8721.22	18721.22	7092.31				11628.91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8721.22	18721.22	7092.31				11628.91										
170005	武汉市优抚医院	18721.22	18721.22	7092.31				11628.91										

公开表3

##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武汉市优抚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b>合计</b>	<b>18721.22</b>	<b>7074.12</b>	<b>11647.1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829.15</b>	<b>829.15</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829.15</b>	<b>829.15</b>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7.21	487.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321.94	321.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20.00	2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7189.99</b>	<b>5542.89</b>	<b>11647.10</b>			
<b>21002</b>	<b>公立医院</b>	<b>16383.08</b>	<b>4735.98</b>	<b>11647.10</b>			
2100213	优抚医院	16383.08	4735.98	11647.10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806.91</b>	<b>806.91</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26	450.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6.65	356.65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702.08</b>	<b>702.08</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702.08</b>	<b>702.08</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96	422.96				
2210202	提租补贴	104.66	104.66				
2210203	购房补贴	174.46	174.46				

公开表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优抚医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092.31	一、本年支出	7092.3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9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5561.08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02.0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b>7092.31</b>	<b>支 出 总 计</b>	<b>7092.31</b>

公开表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优抚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7,092.31</b>	<b>5,830.74</b>	<b>5,158.10</b>	<b>672.64</b>	<b>1,261.57</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829.15</b>	<b>829.15</b>	<b>829.15</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829.15</b>	<b>829.15</b>	<b>829.15</b>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7.21	487.21	487.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94	321.94	321.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0	20.00	2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5,561.08</b>	<b>4,299.51</b>	<b>3,626.87</b>	<b>672.64</b>	<b>1,261.57</b>
<b>21002</b>	<b>公立医院</b>	<b>4,754.17</b>	<b>3,492.60</b>	<b>2,819.96</b>	<b>672.64</b>	<b>1,261.57</b>
2100213	优抚医院	4,754.17	3,492.60	2,819.96	672.64	1,261.57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806.91</b>	<b>806.91</b>	<b>806.91</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26	450.26	450.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6.65	356.65	356.65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702.08</b>	<b>702.08</b>	<b>702.08</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702.08</b>	<b>702.08</b>	<b>702.08</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96	422.96	422.96		
2210202	提租补贴	104.66	104.66	104.66		
2210203	购房补贴	174.46	174.46	174.4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优抚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5830.74</b>	<b>5158.10</b>	<b>672.64</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4559.24</b>	<b>4559.24</b>	
30101	基本工资	762.54	762.54	
30102	津贴补贴	489.55	489.55	
30107	绩效工资	532.63	532.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1.94	321.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00	2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4.76	344.7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6.65	356.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78	70.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2.96	422.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37.43	1237.43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672.64</b>		<b>672.64</b>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5	水费	68.00		68.00
30206	电费	185.00		185.00
30207	邮电费	10.78		10.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00		120.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42.76		42.76
30216	培训费	11.50		11.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65.00		65.00
30226	劳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9.20		79.20
30229	福利费	30.00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0		7.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0		27.80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598.86</b>	<b>598.86</b>	
30301	离休费	48.63	48.63	
30302	退休费	439.56	439.56	
30305	生活补助	5.18	5.1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5.49	105.49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公开表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优抚医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60	0.00	7.60			

公开表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优抚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备注：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公开表9

###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647.10	1,261.57						10,385.53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1,647.10	1,261.57						10,385.53	
170005	武汉市优抚医院		11,647.10	1,261.57						10,385.53	
31	本级支出项目		11,647.10	1,261.57						10,385.53	
42010022170T000000145	优抚医院运行经费	武汉市优抚医院	3,763.10	146.86						3,616.24	
42010022170T000000159	收养对象经费	武汉市优抚医院	900.80	531.01						369.79	
42010022170T000000160	聘用人员经费	武汉市优抚医院	4,895.80	363.57						4,532.23	
42010022170T000000162	医院信息网络运行维护	武汉市优抚医院	869.21							869.21	
42010022170T000000163	医技综合大楼建设经费	武汉市优抚医院	998.06							998.06	
42010022170T000000164	优抚医院康复综合大楼经费	武汉市优抚医院	220.13	220.13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1年12月22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医院运行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4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优抚医院	
项目负责人	陈刚		联系电话	5016097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发展大道187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2004年8月1日国务院、中央军委第413号令颁布实施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国家兴办优抚医院、光荣院,治疗或者集中供养孤老和生活不能处理的抚恤优待对象,各类社会福利机构应当优先接收抚恤优待对象。”《优抚医院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41号)第二条规定“优抚医院是国家为残疾军人在服役期间患严重慢性病、精神疾病的复员退伍军人等优抚对象提供医疗和供养服务的优抚事业单位。”“第十五条规定”省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指定优抚医院收治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第十六条规定”民政部门应当定期组织优抚医院开展巡回医疗服务,积极为院外优抚对象提供医疗服务。				
项目实施方案	不断完善优抚医院医疗布局,提高退役军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条件。				
项目总预算	3763.1		项目当年预算	3763.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4978.32万元,2021年3650.2万元。2022年较上年增加112.9万元,变动原因主要为:医院综合大楼投入使用后拟新增血液净化中心,因此支出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76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6.8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6.8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616.24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债务利息支出	1.新冠期间收到政府债2000万元,年利率3.72%;2.拟申请专项债1.1亿元,年利率4.1%	国内债务利息	525.4	分别按年利率3.72%、4.1%测算	
印刷	印制各类处方、医嘱、床头卡等	印刷费	10	医院全年所需医嘱单、入院需知、床头卡等	
医院全年聘请法律顾问等	1.综合大楼结算审计;2.法律顾问。	咨询费	48	根据鄂价工服规【2012】149号文及市财政与各造价公司签订的最高限价;市场价	
医院运行中各类维修维护	1.专用医疗设备的维修维保;2.中央空调、电梯、锅炉等大型设备维修维保;3.其他设备的日常维修保养	维修维护	377.7	市场价	
医院运行需药品、耗材试剂等	医院日常运行经费	专用材料费	2452.5	购买药品、医用耗材,按历史结算价格及市场价测算;	
医院发展需选派专业人员进修培训	人员参会、进修培训	培训费	25.2	市场行情	
设备购置	根据医院发展需要及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购置专用设备,按市场价	房屋建筑物购筑、专用设备购置、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324.3	市场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专用设备购置		200			
房屋购建	1	15			
办公设备	53	21.3			
食堂消费机及监控设备		8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医院运行经费	保障退役军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条件，完善医疗体系布局、设施设备及技术力量，加强退役机构基础设施条件、提高服务水平、继续完善设施配套完整度、提升医疗设备先进程度，促进卫生公共事业及社会保障、福利事业可持续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医院运行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院内培训	30	工作计划
			病床使用率	110%-130%	绩效目标
			发表科研论文	5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院内感染发生率	1%-3%	绩效目标
			院内培训合格率	≥90%	绩效目标
			病人死亡率	≤4‰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业务收入增长率	≥5%	与上年同期相比
			资产负债率	≤10%	根据医院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医疗固定废物处理达标率	100%	工作计划
			优抚医院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	工作计划
			绿化覆盖率	≥5%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研投入比例	≥0.5%	科研投入/总收入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病人投诉率	≤1%	经核实情况属实/总投诉
		满意度指标	病人满意率	≥90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医院运行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院内培训	30	30	50	工作计划
			发表科研论文	110%-130%	110%-130%	110%-130%	工作计划
			病床使用率	50	5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院内感染发生率	1%-3%	1%-3%	1%-3%	绩效目标
			院内培训合格率	≥90%	≥90%	≥90%	绩效目标
			病人死亡率	≤4‰	≤4‰	≤4‰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业务收入增长率	≥5%	≥5%	≥5%	与上年同期相比
			资产负债率	≤10%	≤10%	≤10%	医院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优抚医院医疗固体废物处理达标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优抚医院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绿化覆盖率	≥5%	≥5%	≥5%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研投入比例	≥0.5%	≥0.5%	≥0.5%	科研投入/总收入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病人投诉率	≤1%	≤1%	≤1%	经核实情况属实/总投诉
		满意度指标	病人满意率	≥90%	≥90%	≥90%	工作计划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1年12月22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收养对象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5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优抚医院		
项目负责人	余道信	联系电话	50160980		
单位地址	武汉江汉区发展大道187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1、2004年8月1日国务院、中央军委第413号令颁布实施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国家兴办优抚医院、光荣院，治疗或者集中供养孤老和生活不能处理的抚恤优待对象，各类社会福利机构应当优先接收抚恤优待对象。”《优抚医院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41号）第二条规定“优抚医院是国家为残疾军人在服役期间患严重慢性病、精神疾病的复员退伍军人等优抚对象提供医疗和供养服务的优抚事业单位。”“第十五条规定”省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指定优抚医院收治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第十六条规定”民政部门应当定期组织优抚医院开展巡回医疗服务，积极为院外优抚对象提供医疗服务；2、《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7号文第二条：城市特困人员（含长期滞留救助管理站流浪乞讨人员）、散居孤儿供养标准由每人每月1660元提高至1740元。				
项目实施方案	不断完善优抚医院医疗布局，提高退役军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条件。				
项目总预算	900.8	项目当年预算	900.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1025.07万元，2021年726.59万元，2022年较2021年增加174.21万元，变动主要原因为：1.根据武民政【2021】17号文，特困人员生活费每人每月增至1740元；2.收养对象年龄偏大，躯体疾病较大，医疗费增加；3、增加二社会福利院84名特困病员。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0.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1.0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31.0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69.79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收养对象全年的衣、食、医疗等	复退168人，每人每月1800元（含医、食、衣等）计362.88万元；特困46人，每人每月供养标准1740元（武民政【2021】17号文）医疗费400元（根据历年实际支出测算）计118.13万元，流浪救助病人36人，每人每月4500元（根据与救助站合同约定）194.4万元，二福利院84人，每人每月1740元（根据合同约定）175.39万元，各类对象经费不足，财政弥补50万元	生活补助	900.8	根据《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7号、与救助管理站、二社会福利院合同、历年实际支出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收养对象生活医疗保障		收养对象的生活医疗得到保障，经费条件保障充分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收养对象生活医疗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院救助比例	100%	绩效目标		
			病床数与病人比例	1: 1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病人好转率	≥85%	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	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具有完全行为能力人患者满意度	≥90%	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收养对象生活医疗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院救助比例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病床数与病人比例	1: 1	1: 1	100%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病人好转率	≥85%	≥85%	100%	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	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100%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具有完全行为能力人患者满意度	≥90%	≥90%	≥90%	绩效目标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1年12月22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6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优抚医院		
项目负责人	张丹 胡文惠	联系电话	50161164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发展大道187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1. 医院已整体迁入新医技综合大楼。新医技综合大楼建成后, 经卫计委核准, 原编制400张床位增加到650张, 原10个病区增加到14个病区。 2. 现有常年住院病人800余人, 根据《综合医院组织编制原则试行草案》, 我院病床与工作人员之比应达到1:1.4-1.5, 现有在编职工180人, 人员配备不足, 需聘用医技专业人员。				
项目实施方案	不断完善优抚医院医疗布局, 提高退役军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条件。				
项目总预算	4895.8	项目当年预算	4895.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3800万元, 2021年4200万元, 2022年较2021年增加695.8万元, 主要为: 医技综合大楼投入使用后拟新增设血液净化中心, 需专业人才。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89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3.57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63.5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532.23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聘用人员工资、各福利待遇	按时发放工资、津贴, 享受工会福利待遇等	劳务费	4532.23	实际发放人均水平乘以人数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聘用人员经费		执证率达到95%, 安排350名人员就业, 患者满意度达到9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聘用人员开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执证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康复期患者服务达标率	≥95%	绩效目标		
			护理达标率	100%	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薪酬待遇发放及时性	100%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350	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对医院的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聘用人员开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执证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康复期患者服务达标率	≥95%	≥95%	≥95%	绩效目标
			护理达标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薪酬待遇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300	320	350	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对医院的满意度	≥95%	≥95%	≥95%	绩效目标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1年12月22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医院信息网络运行维护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6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优抚医院	
项目负责人	熊蔓		联系电话	5016098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发展大道187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国家民政部41号令《优抚医院管理办法》，争创三级专科医院，向综合医院发展。				
项目实施方案	1、对现有网络硬件设备、现有数据库及信息系统进行维护；2、按统一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拟在现有使用基础上，陆续开发以影像系统、质量控制为核心内容的体检系统、医护质量系统、CA电子签名、心脑电系统等及接口等；3、省市医保接口改造、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接口、网络安全等级评定				
项目总预算	869.21		项目当年预算	869.2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年855.3万元，2021年573万元。2022年较上年增加5164.84296.21万元，变动原因主要为新增：1.省市医保系统接口改造；2.根据市卫健委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接口；3.网络安全等级评定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69.2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869.21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各接口改造及现有硬件、数据库、软件的维护	软、硬件的改造、维护	维修维护	418.21	网上查询	
软件开发	软件开发	无形资产购置	451	根据市卫健委关于退役军人事务局提请审查市优抚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平台建设方案的回复及市场价格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软件模块	3		45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信息网络运行维护	1、根据市卫健委《关于切实推进在汉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与武汉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互联互通治理工作的通知》的文件要求，按时按要求完成上传统计月报数据，做到市平台采集数据的完整性、及时性和准确性；2、解决院内机房资源紧张问题，确保医院基础业务系统正常运行；3、逐步推进医院软件正版化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信息网络运行维护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开发）软件模块	3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软件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目标		
			信息安全等级测评	二级	绩效目标		
			电子病历评级	二级	绩效目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4小时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健康服务能力	达到智慧医院标准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信息网络运行维护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开发）软件模块			3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信息安全等级测评			二级	绩效目标
			电子病历评级			二级	绩效目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软件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24小时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健康服务能力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达到智慧医院要求	工作计划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1年12月22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医技综合大楼建设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6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优抚医院	
项目负责人	胡文惠		联系电话	5016097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发展大道187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1、《民政部关于加快民政精神卫生福利服务发展的意见》(民发〔2013〕213号)、《民政部关于加强优抚医院事业能力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鄂民政函〔2013〕90号)精神,以及工作需求和工作环境的实际情况,和单位的工作职责和单位工作实际需要。2、2004年8月1日国务院、中央军委第413号令颁布实施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国家兴办优抚医院、光荣院,治疗或者集中供养养老和生活不能处理的抚恤优待对象,各类社会福利机构应当优先接收抚恤优待对象。”《优抚医院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41号)第二条规定“优抚医院是国家为残疾军人和在服役期间患严重慢性病、精神疾病的复员退伍军人等优抚对象提供医疗和供养服务的优抚事业单位。”“第十五条规定”省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指定优抚医院收治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第十六条规定”民政部门应当定期组织优抚医院开展巡回医疗服务,积极为院外优抚对象提供医疗服务。3、国家民政部41号令《优抚医院管理办法》,争创三级专科医院,向综合医院发展。				
项目实施方案	不断完善优抚医院医疗布局,提高退役军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条件。				
项目总预算	998.06		项目当年预算	998.0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98.0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998.06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医技综合大楼尾款	根据合同,按审计后的金额付款	房屋建筑物购建	998.06	根据合同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医技综合大楼进度情况		解决特殊病人床位不足,改善就医环境,满足地区人民群众卫生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医技综合大楼进度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率	≥5%	工作计划		
			总床位数	65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施工重大安全事故	0	工作计划		
			项目质量管理	达标	工作计划		
			工程项目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	按计划完工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质量	满足三级医院要求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医技综合大楼进度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管理			达标, 验收合格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医技综合大楼、康复综合大楼建设进度	-	-	完成所有验收手续	工作计划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1年12月22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康复综合大楼建设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6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优抚医院	
项目负责人	胡文惠		联系电话	5016097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发展大道187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1、《民政部关于加快民政精神卫生福利服务发展的意见》(民发〔2013〕213号)、《民政部关于加强优抚医院事业能力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鄂民政函〔2013〕90号)精神,以及工作需求和工作环境的实际情况,和单位的工作职责和单位工作实际需要。2、2004年8月1日国务院、中央军委第413号令颁布实施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国家兴办优抚医院、光荣院,治疗或者集中供养孤老和生活不能处理的抚恤优待对象,各类社会福利机构应当优先接收抚恤优待对象。”《优抚医院管理办法》(民政部令41号)第二条规定“优抚医院是国家为残疾军人和在服役期间患严重慢性病、精神疾病的复员退伍军人等优抚对象提供医疗和供养服务的优抚事业单位。”第十五条规定“省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指定优抚医院收治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第十六条规定“民政部门应当定期组织优抚医院开展巡回医疗服务,积极为院外优抚对象提供医疗服务。3、国家民政部41号令《优抚医院管理办法》,争创三级专科医院,向综合医院发展。				
项目实施方案	保证工程进度,强化时间观念,抓立项,筹资金,细规划,早开工,确保天天有进展,周周有变化,月月的提升。力争今年六月开工				
项目总预算	220.13		项目当年预算	220.1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新增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20.1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0.1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20.1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康复综合大楼经费	按计划开工	房屋建筑物购建	220.13	工程进度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康复综合大楼经费		集医疗、护理、心里辅助、康复一体的三级康复医院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康复综合大楼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床总数	7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	168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康复综合大楼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下室三层			达到工程进度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安全质量达标	工作计划
			施工重大安全事故			0	工作计划

## 第三部分 武汉市优抚医院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优抚医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18,721.2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88.53 万元，增长 2.1%，主要用于医院新建康复综合大楼的前期费用支出及正常增资。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18,721.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92.31 万元，占 37.9%；事业收入 11,628.91 万元，占 62.1%。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18,721.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74.12 万元，占 37.8%；项目支出 11,647.10 万元，占 62.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092.31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支。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561.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02.08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092.31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7,092.31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255.48万元，增长3.7%，主要用于医院新建康复综合大楼前期费用支出；(2)无上年结转，比2021年减少2,313.40万元，减少部分为2020年抗疫专项资金。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5,830.74万元，占82.2%，其中：人员经费5,158.10万元、公用经费672.64万元；项目支出1,261.57万元，占17.8%。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487.21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487.21万元，主要是因为2021年事业单位离退休列支在了优抚事业支出(项)，2022年予以调整回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21.94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58.06万元看，系为正常减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0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4,982.02万元;主要因为原使用政府收支科目2080804“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不再使用,原科目核算内容改用2100213“优抚医院”(项)。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优抚医院(项)4,754.17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4,754.17万元,主要因为原使用政府收支科目2080804“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不再使用,原科目核算内容改用2100213“优抚医院”(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450.2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341.14万元,主要是因为2021年将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合并到事业单位医疗(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356.6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356.65万元,主要是因为2021年将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合并到事业单位医疗(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22.9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2.85万元,为正常增资。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04.66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7.81万元,主要是减少了一名离休干部,离休人员的提租补贴相应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74.46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5.77万元,主要系补贴资格的递减。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830.74万元，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4,559.24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98.86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672.6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7.6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6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6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较2021年无增长变化。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项目支出 11,647.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261.57 万元、单位资金 10,385.53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优抚医院运行经费 3,763.10 万元，主要用于医院正常运行所需的药品、耗材、试剂；医院专用设备的维修维护等日常开支。

收养对象经费 900.80 万元，主要用于收养对象的生活、医疗等开支。

聘用人员经费 4,895.80 万元，主要用于医院聘请的专技人员工资津贴及各类福利待遇的开支。

医院信息网络运行维护 869.21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院内机房资源紧张问题，确保医院基础业务系统正常运行及逐步推进医院软件正版化。

医技综合大楼建设经费 998.06 万元，主要是根据合同按工程进度支付医技综合大楼的尾款。

优抚医院康复综合大楼经费 220.13 万元，主要用于医院康复大楼建设前期费用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 672.64 万元（公用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970.43 万元。包括：

1. 货物类 29.30 万元。其中：购买办公设备、用品 29.30 万元。

2. 服务类 721 万元。其中：用于软件开发 451 万，物业管理费 270 万元。

3. 工程类 220.13 万元。其中：大楼建设 220.13 万元。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3,622.72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17,699.26 平方米，房屋 31,180.27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23 台(套)。2021 年新增国有资产 21,398.40 万元，主要为通过在建工程转固及采购等方式新增固定及无形资产；减少国有资产 1,190.39 万元，主要为通过市财政局及上级主管部门批准报废方式处置固定资产 1,717.11 万元、无偿调拨转出 139.04 万元、对外捐赠

转出 134.24 万元。

####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项目预算支出 11,647.10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设置了六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1 年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四)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优抚医院（项）：

反映政府举办的用于集中收治优抚对象、伤残退役军人的医疗

机构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